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7月22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0年7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静波女士主持，应到监事三人，实到监事三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了

1、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浔兴股份201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《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因工作岗位调整，谢静波女士辞去职工监事职务，为了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，2010年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有财务专业背景的苏骏先生为职工监事。本次监事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一致同意谢静波女士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职务，选举苏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（简历见附件）

谢静波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，恪尽职守，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。

公司监事会对谢静波女士担任监事、监事会主席期间为监事会工作付出的努力表示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九日

附件：苏骏先生个人简历

苏骏，男，中国籍，1973年生，硕士在读。曾任厦门翔鹭腾龙集团公司总裁办内审主任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助理。苏骏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